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verseas Chinese Town (Asia) Holdings Limited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66)

**延遲派發有關主要交易—收購及認購成都體育產業公司
之股權之通函**

茲提述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有關收購及認購成都體育產業公司之股權之主要交易。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賦予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完成通函之內容，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及延長向股東派發通函之時間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華僑城(亞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曉雯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執行董事王曉雯女士、謝梅女士及林開樺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魯恭先生、黃慧玲女士及林誠光教授。